

2021 年中央专项绩效自评工作总结

浙江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精神，结合建设世界双一流大学的“三步走”战略、“十四五”发展规划和浙江大学整体改革思路及办学实际，积极推进 2021 年中央高校教育教学专项实施的改革，现将 2021 年中央教育教学专项有关项目实施及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教育部和财政部历年关于开展中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学校积极开展 2021 年中央教育教学专项有关项目支出的绩效自评工作。本着“实事求是，数据准确、分值合理、结果客观”的原则，要求各子项目根据通知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完成自评表后各子项目执行单位对照期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填报 2021 年度实际完成值，对未完成绩效目标及指标要逐条进行说明原因，并研究提出改进措施，同时要求各项目执行单位对绩效自评结果的真实性负责。本次绩效自评涉及子项目 14 个（本科生 6 个，研究生 8 个），各项目严格按照要求认真填报了自评表并撰写了绩效自评总结报告，并在自评过程中查找问题，及时总结优秀经验，达到了绩效自评的效果。

二、项目管理及绩效情况

（一）本科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1.项目建设目标

落实精品在线课程建设及应用，加快海外教师主导本科全英文课程建设，推进课程提质计划，推进高质量教材建设；立足学校顶层设计，结合学校“顶尖大学战略合作计划”的平台，进一步加强和世界名校、国际组织等的交流合作，整体提升学校国际化整体水平；推进国家、省、校和院四级本科生科研训练计划项目，加强过程管理；构建立体化、多元化的教学研究体系，系统开展教师教学发展提升计划；大力推进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逐步建立我校的专业评价制度；进一步优化竺可桢学院交叉复合型拔尖人才综合培养的机制体制，全面提升竺可桢学院的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推进信息化建设。

2.项目建设情况

（1）着力完善课程体系，打造一流本科课程体系

全面推进示范性课程建设，构建“国家级-省级-校级”一流课程体系，推荐 98 门课程申报国家级一流课程，234 门课程入选省级一流课程，认定 282 门课程为校级一流课程。推动跨院系开设优质专业课程，开展广泛调研，探索建立跨院系专业课程平台。系统开展教与学课程改革，评选出 30 个线上线下融合教学优秀案例、9 门“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认定 32 门高水平国际化课程，立项 39 个海外教师主导全英

文课程建设项目、9 个校内教师主导全英文课程建设项目、92 个 MOOC 项目、62 个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培育项目等。

(2) 大力推进教材建设，发挥教材育人重要载体作用

切实加强教材工作顶层设计，制定《浙江大学教材“十四五”规划》《浙江大学教材选用管理细则》《浙江大学关于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的实施方案》，修订《浙江大学教材管理办法》。**系统推进精品教材建设**，13 本教材获首届全国优秀教材奖，获奖数量居全国第四，2 位教师入选全国教材建设先进个人；2 个团队入选首批中国经济学教材编写团队，28 本教材入选省部级“十四五”规划教材选题；立项 126 个教材建设项目和 37 个优势专业（群）系列教材建设项目。**着力推动教材研究**，推荐申报 3 个国家级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获批 1 个工业和信息化部“十四五”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成立“计算机学院 AI+X”等 4 个校级教材建设研究基地。

(3)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深化思政协同模式创新

持续健全课程思政工作机制，发布《浙江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方案》，成立学校领导小组，统筹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实现课程思政全课程覆盖**，全面修订教学大纲，凝练课程思政融入点，实现课程教学目标与育人目标相融合。**加快推进课程思政教学研究**，成立浙江大学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指导开展课程思政教学理论与实践研究、培训推广等工作，40 个项目入选省级课程思政教学

研究项目。着力培育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共立项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培育项目 305 个，建成 2 门国家级、39 门省级、10 门校级本科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入选省级课程思政示范校。广泛开展课程思政培训宣传，依托浙江大学课程思政工作坊开展系列培训，发布《浙江大学课程思政教学质量规范》《浙江大学课程思政系列建设指南》。

（4）积极应对全球竞争，强化学生成长多元能力培养

坚持加强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在 12 个试点学院进行科研训练、科研实践末位审核制试点工作，立项科研训练项目国家级 176 项、省级 189 项；完成新一轮的学校学科竞赛项目认定工作，共有 98 类竞赛的 181 个项目进行备案；本科生共获学科竞赛国际特等奖 6 项、一等奖 41 项、二等奖 33 项，国家特等奖 4 项、一等奖 22 项。不断拓宽学生国际视野，学生国际交流“量”“质”齐升，2020-2021 学年共实施线上、线下交流项目 266 项，交流人次数为 5944，交流率达 92.77%（其中线上交流项目 252 项，交流人次数为 5913，占交流总人次数 99.5%）；参加 TOP20 和 TOP50 高校交流项目的人次数占交流总人次数的 34.6%和 57.4%，均高于上一学年。

（5）不懈推动校院协同，健全教师教学发展体系

全面优化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制定《浙江大学基层教学组织管理办法》，通过重塑组织架构、明确责权利，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6 个基层教学组织入选省级课程思政示范

基层教学组织。严格落实新入职教师教学能力培训合格证制度，全方位提升新入职教师的教学能力与水平，逐步形成新入职教师养成教育体系。常态开展教师教学发展培训，累计举行 23 场校级教师教学发展活动，参与教师在 4802 人次以上；累计举办院级活动 901 场，参与教师在 25041 人次以上。积极组织各类教师教学竞赛，承办浙江省第十二届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举办浙江大学第一届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课程思政”微课专项赛、混合式教学设计创新大赛等；我校 7 位教师获浙江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特等奖。

（6）始终坚持育人为本，完善三级质量评价体系

不断强化院系主体责任，发布《浙江大学院系年度本科教育教学工作评价指标》（2.0 版），组织开展 2020 年度院系本科教育教学工作评价，并对“招生工作”“学生成果”“学生工作”等多个单项做出相应评定，12 个院系综合评定等级为 A。加快健全专业评估制度，发布《浙江大学本科专业建设和发展评估指标（试行）》，进一步突出“以学生为中心、以成效为导向”；2 个专业参加 2021 年教育部工程教育认证，16 个专业开展专业自查自评工作。从严加强教学质量监控，充分发挥教学督导作用，高质量完成日常听课、线上巡课、教学大纲检查、本科课程试卷档案材料抽查和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各环节抽查工作，赴复旦大学、四川大学等高校开展督导工作调研与交流；2020-2021 学年校领导共听本科课程 80 学时（其中思政课 54 学时），校院中层领导干部共听本科课

程 1350 学时。

(7) 坚持引领拔尖创新，构建荣誉教育体系

持续丰富荣誉教育体系，聚焦基础学科及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领域，落实教育部“基础学科拔尖计划 2.0”以及“强基计划”在本校的实施。持续完善导师制，导师人数已达 1030 人，其中包含两院院士、文科资深教授等在内的高层次人才 620 人次。全面融入国际教育和创新网络，链接全球资源，推进与顶尖大学和学科联合培养的国际班品牌项目，以及基础学科拔尖班与顶尖大学学科建设“国际班”联合培养项目；深化与世界顶尖大学的实质性战略合作，引进高水平在线课程资源，拓展顶尖高校科研实习，保持国际交流百分百覆盖，TOP20 高校交流率占比 20%以上。不断加强院友联络，优化工作机制，初步构建院友终身教育服务体系。

(8) 全面升级教学条件，构建高品质信息化教学环境

着力开启新教务系统建设，经过充分调研摸底，明确了建设目标、路径、施工图，实现了基础软硬件平台的初步跃迁。全面推进智慧教育教学空间建设，持续优化“学在浙大”“智云课堂”功能，实现全部 515 间教室录播系统、监控系统全覆盖，着力打造线上线下教学新生态；协同相关部门建设 10 个师生学习和讨论空间，参与玉泉图书馆学生自习空间建设；完成浙江省智慧教育综合试点项目验收。

(二) 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1. 项目建设目标

通过实施生源质量提升计划、学位论文质量提升计划、多学科交叉人才培养计划等，资助体系和专业学位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学位论文质量和研究生生源质量进一步提高，多学科交叉人才培养模式更加优化，研究生培养质量进一步提升。通过实施博士生学术新星计划、开展研究生“人类命运共同体”教育实践计划等，研究生全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强化，预计推选 50 名左右优秀博士生或具有强烈学术旨趣及科研潜质的优秀博士生赴世界一流大学开展联合培养。通过举办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赛事、推进 Idea Bank 创客空间建设、举办全国博士生学术研究论坛等，研究生创新创业和学术交流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通过开展“凌云”研究生赴重点单位社会实践行动计划等，研究生在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需求中树立家国情怀得到进一步激发，博士生社会实践必修环节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预计新建支持“凌云”计划基地 25 个左右。

2.项目建设情况

(1) 稳步推进优质生源工程

加强招生宣传。加强宣传团队管理，团队运作常态化运营招生微信公众号运营。构建公众号宣传品牌特色，继续完善“走遍浙大·院系宣传”、“相约浙大·夏令营”、“我想上岸·招考答疑”等已有系列，策划新推“走进浙大·重点实验室/培养卓越中心”、“求学浙大·历史文化精神”等品牌栏目。本年度发布宣传推文及通知公告共 42 篇，其中单篇最高阅读量超 3

万次。累计访问量近 40 万人次，粉丝数超 10 万。

(2) 扎实推进多学科交叉人才培养计划

深入实施“多学科交叉人才培养卓越中心”建设试点工作，推进学科交叉研究生培养专项计划，试点建设“医药+X”、“理学+X”、“工学+X”、“信息+X”、“文科+X”、“农学+X”以及“海洋领域交叉人才培养平台”等 7 个“多学科交叉人才培养卓越中心”。2021 年，共录取交叉学科博士研究生 160 人，授予交叉学科博士研究生学位 59 人，同时颁发交叉培养荣誉证书。

(3) 进一步抓好优秀学位论文示范引领

组织评选校优博论文。根据《浙江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办法（暂行）》的通知（浙大发研〔2015〕99 号），启动了 2020 年度浙江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以下简称“优博论文”）评选工作。经过学科推荐、学部初审及学校评审，共有 9 篇博士学位论文被评为 2020 年浙江大学优秀博士学位论文，29 篇论文被评为 2020 年浙江大学优博论文提名论文。2021 年 9 月，在开学典礼对获奖学生及其导师进行了表彰。

推荐参评全国、省各类优博、优硕论文评选。完成了浙江省研究生教育学会的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等的推荐工作。经评选 2020 年度我校有 19 篇论文获浙江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19 篇论文获得省优博提名论文，35 篇论文获浙江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做好鼓励优秀博士生争创优博资助工作。继续组织争创

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资助工作，根据《浙江大学争创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资助管理办法》（浙大发研〔2019〕93号），本年度通过学生申请、学科和学部评审，共资助77名博士生。

（4）完善专业学位学术治理体系

高质量完成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各项工作，持续优化公共资源分配，严格把好水平评估撰写材料质量关，按期高质量完成水平评估材料报送、公示核查、信息反馈、专家评价等相关工作。统筹项目制招生培养改革，全面启动2022级项目制招生培养改革，贯彻落实了学校快速响应国家重要战略需求的决策部署，部分院系精心设计，提出了一批主题聚焦、特色鲜明的项目。完成浙江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换届工作和全国教指委新一届委员推荐工作，组织涉及的23个专业学位类别（领域）开展相应工作，共推荐了25位新一届委员人选。

（5）以“能力提升”为目标，拓展实践育人平台

持续推进“凌云”研究生赴重点单位社会实践行动计划，以服务国家战略为导向，依托院系专业学科力量，在国家重要领域、在行业、专业领域内有较大影响力、符合学科方向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非盈利机构和组织新建立研究生社会实践基地25个。暑期以“学党史，强精神，做贡献”为主题，实施“凌云”研究生赴重点单位社会实践计划、“弘毅”研究生赴基层岗位锻炼计划和“公毅”计划基层服务社会实践，选派2900名研究生（其中博士生2549名，占比87.90%），

前往全国 27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重点领域、重点单位开展 4-6 周的实践服务。聚焦实地调研、岗位实训、课题研究、红色寻访等内容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在实践中厚植家国情怀和担当意识，切实提升在核心关键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坚定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的决心与使命。共撰写调研报告 2927 篇，申请专利 118 项，技改项目 388 项，开发产品 459 项，开展专题报告 639 场，成功介绍合作项目 519 项。

以博士生报告团为窗口，前往中小学、社区、企业、军营等地开展 35 场宣讲报告，辐射人数达三千余人，引领广大研究生发挥学者情怀，展现学者担当。建党百年之际，博士生报告团开设系列微党课，通过校内广泛宣讲，辐射带动全校研究生学习党史，充分发挥朋辈引领作用。

三、未完成原因分析

1.由于经费调减，部分项目或工作未使用中央教改经费，包括学生养成教育及教育专项、教改项目立项工作等。

2.由于 2021 年新冠疫情和国际形势影响，浙江大学教师海外能力培训计划和国内高校青年教师交流互访活动暂停，导致教师发展和质量保障专项中少部分经费没有执行；新一年的博士生学术新星计划遴选工作未开展，但对 2020 年入选博士生学术新星计划的研究生仍进行科研和生活费方面的资助，为其开展科研创新提供保障和支撑。

3.由于教务等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工作实际周期超过 1

年，导致本科生院信息化专项部分经费没有执行，改用于支持教室信息化改造等工作。

四、典型经验做法

（一）科学预算，合理配置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按照财政部、学校有关文件规定，对出国经费、人员酬金、会议费等支出做了预算控制，如实申报年度财政资金预算需求。进一步简政放权，遵照学校有关规定，经主管教学校长和计财处审批，由学校计划财务处按立项项目下拨项目经费。

（二）权责明确，规范管理

以“科学规划、落实责任、突出效益、安全合规”原则，加强项目规范化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益，规范使用财政资金。按照国家和学校的财政预算执行计划及要求，认真落实了预算执行进度。

（三）及时跟踪，动态管理

本科生院、研究生院负责完成相应教育教学专项经费的执行进度和协调管理，对建设项目实行了动态追踪，要求各建设项目负责人按有关通知和文件要求，精心组织，高质量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五、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建议等内容

（一）下一步工作措施

及时总结优秀的经验做法，并在全校范围内示范推广，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并加强过程管理和监督，及时发现问题，

调整建设思路，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最大化效益。

(二) 相关建议

经费预算与实际进度难以契合，如大学生学科竞赛、国际化双向交流、教学改革研讨会、实践考察等经费集中在暑期支出，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学生评奖评优、秋冬学期短期课程、教材出版等经费在秋冬学期支出，信息化系统升级等进度较慢，影响执行进度。建议能相对开放经费的使用比例及时间截点为经费更加合理的使用留有余地。